

四川省财政厅文件

川财债〔2024〕1号

四川省财政厅关于成立 2024-2026 年 四川省政府债券承销团的通知

各相关金融机构：

按照《四川省财政厅关于印发〈四川省政府债券承销团组建及管理规则〉的通知》（川财债〔2022〕1号）、《四川省财政厅关于组建 2024-2026 年四川省政府债券承销团的通知》（川财债〔2023〕48号）等相关要求，遵循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经研究，决定成立 2024-2026 年四川省政府债券承销团。承销团由 70 家金融机构组成，名单详见附件。其中：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等 11 家金融机构为主承销商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等 59 家金融机构为承销团一般成员。请各相关金融机构及时与我

厅签订《2024-2026年四川省政府债券承销协议》，并按照协议要求认真开展相关工作。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：2024-2026年四川省政府债券承销团成员名单



附件

2024-2026 年四川省政府债券承销团成员名单

一、主承销商

- 1.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- 2.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- 3.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- 4.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- 5.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- 6.四川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- 7.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- 8.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- 9.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
- 10.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- 11.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、承销团一般成员

- 12.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- 13.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- 14.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- 15.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- 16.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- 17.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- 18.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- 19.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- 20.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- 21.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- 22.富邦华一银行有限公司
- 23.东亚银行（中国）有限公司
- 24.哈尔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- 25.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- 26.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- 27.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- 28.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- 29.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- 30.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- 31.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- 32.四川天府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- 33.泸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- 34.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- 35.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- 36.四川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
- 37.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- 38.攀枝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- 39.四川简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- 40.泸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- 41.广元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- 42.宜宾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- 43.绵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- 44.乐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- 45.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- 46.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- 47.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- 48.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- 49.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- 50.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- 51.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- 52.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
- 53.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- 54.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
- 55.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- 56.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- 57.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- 58.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- 59.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- 60.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- 61.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
- 62.华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- 63.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- 64.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- 65.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- 66.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- 67.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- 68.联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- 69.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- 70.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信息公开选项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财政部。

四川省财政厅办公室

2024年1月8日印发
